

行政院主計處 函



地址：臺北市10065廣州街2號

聯絡電話：(02)23803726

聯絡人：林盈姍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處會三字第100000495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04957A00_ATTCH1.doc)



主旨：增訂「球場」之財物標準分類編號如附表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 貴府100年7月28日府財產字第10001538330號函。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（含附件）、立法院秘書長（含附件）、司法院秘書長（含附件）、考試院秘書長（含附件）、監察院秘書長（含附件）、審計部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秘書處（含附件）、內政部（含附件）、外交部（含附件）、國防部（含附件）、財政部（含附件）、教育部（含附件）、法務部（含附件）、經濟部（含附件）、交通部（含附件）、蒙藏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僑務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中央銀行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衛生署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主計處總務司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新聞局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（含附件）、國立故宮博物院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中央選舉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（含附件）、臺灣省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臺灣省諮議會（含附件）、福建省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基隆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新竹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嘉義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宜蘭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桃園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新竹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苗栗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彰化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雲林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嘉義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屏東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臺東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花蓮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澎湖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高雄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新北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臺中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（含附件）、金門縣政府（含附件）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（含附件）